

# 保定音乐人全国首推 《共享单车之歌》

## “共享单车梦丝带”呼唤传递爱心

本报保定电(记者李连成)就在共享单车火爆全国之际,保定知名音乐人、保定广播电视台创意专家庆雨率先在全国创作完成了一首《共享单车之歌》,并创造性地在歌曲MV中推出由他倡议首创,用以呼唤和传递对共享单车给予呵护与爱心的“共享单车梦丝带”。2017年8月17日上午,全网上线推出这首歌的音频及MV。同时,在首倡城市河北保定市,市民还自发展开一场“共享单车梦丝带”千人快闪创纪录骑行活动以示纪念。



## 1 保定音乐人全国首创 《共享单车之歌》

2016年底以来,国内共享单车突然火爆,仿佛一夜之间五颜六色的共享单车遍布大小城市的路边街角。近日,交通部等10部门联合出台了《鼓励和规范互联网租赁自行车发展的指导意见》。

就是在这样一个时刻,保定知名音乐人、保定广播电视台创意专家庆雨率先在全国创作完成了一首《共享单车之歌》,并创造性地在歌曲MV中推出由他倡议首创,用以呼唤和传递对共享单车给予呵护与爱心的“共享单车梦丝带”。

8月17日,这首歌的音频及MV全网上线推出。当天在现场,保定市民还自发展开一场“共享单车梦丝带”千人快闪创纪录骑行活动。

据悉,这首由庆雨创作词曲的歌,也将由他来亲自演唱,以此示意身为普通市民的自己,首先将表率做到自律停放和主动纠正共享单车不文明行为,他志愿和全社会一起珍惜并正能量引导这种环保、低碳、健身又有益城市道路通行的事物能朝着有秩序的方向发展,最终成为我们生活中规范、自觉亦自然的现象,方便我们日常的生活。

## 2 梦想用自己的歌声传递爱心

庆雨说,这首歌曲没有简单地赞扬共享单车本身的优点或批评由其引发的公共问题,而是选择以阳光的态度鼓励人们轻松面对生活中出现的这种新型共享经济新事物,引导大众以社会公德意识对待共享单车不文明现象,强调从自我做起,多为他人着想,视城市社区街区为家,主动将自己使用过的共享单车按秩序整齐停放,在路见不文明行为时,能自觉主动站出来热情归纳扶正,使全社会不再因共享单车不文明行为而苦恼,更借此修复重构当代中国社会公德意识的缺憾,潜移默化地影响提升全社会的公共责任心。

现场采访中,庆雨告诉记者,他有一个梦,梦想有那么一天,每个骑行共享单车的人都会哼唱他写的《共享单车之歌》,

而骑行的人不仅会唱:“共享单车共同去做/相约一起摆放快乐”,更能在日常生活中自觉做到主动将车停放在不妨碍城市观瞻又有利他人骑行的地方,锁好车后,自发用一条小小梦丝带,系一个蝴蝶结在车座或车把上,就像我们平日收到好友礼物又回赠礼物那样用心打包,以示善意。那随风飘扬的梦丝带就仿佛是一颗美丽鲜红的爱心在默默地述说:“朋友,我刚刚规范使用过这辆单车,我愿完好规范负责地将车留给下一位有需要的陌生朋友,你不用知道我是谁,这小小的蝴蝶结,就是我以心灵面对你的约定,我希望你用过后也将这美丽的梦丝带传递下去,向中国梦行进的道路上,这将是一个多么浪漫而又寓意深远的默契相约啊。”

## 3 灵感来源于现实中小孩子扶起倒地单车

关于“共享单车梦丝带”这个听上去有点孩子般单纯天真的创意,庆雨说,真的就是来源于现实中路遇小孩子主动艰难扶起倒地单车的行为而有的灵感,他盼望将这美好浪漫的感觉传递给每一个中国人,他知道向善的人和有爱的心灵一定会响应,这红丝带不仅仅是一条普通的红色带子,

它是阳光下美好正能量的象征。

庆雨希望,无论共享单车这个新事物能走多远又去向何方,借助这小小的梦丝带重新审视自我的公德之心,重新思考“我为人人,人人为我”的时代价值,这件事本身已经具有了深远的意义,它值得全社会回味和思考。

## 资讯

## 1月-7月,邯郸市查处 食品药品案件68件

本报邯郸电(记者陈正 通讯员赵春辉)8月17日,记者从邯郸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获悉,1月-7月,邯郸市共立案查处案件68件,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89份。

据介绍,为进一步加大案件侦办力度,严守食药安全底线,1月-7月,邯郸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共监督检查“四品一械”生产经营单位393家次,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89份。对高风险、社会关注热点区域、单位、环节和产品的抽检覆盖率逐步提高。

截至目前,监督抽检食品2887批次,发现不合格(问题)食品34批次;抽检药品244批次,发现不合格药品5批次;食品第三方监测495批次,发现不合格(问题)样品8批次。对不合格产品依法依规进行了处置。

邯郸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对群众最关心、最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强化执法力度,先后组织开展了“三小”食品暨校园周边食品安全集中整治、肉及肉制品专项检查、农村食品市场专项整治、医疗器械“亮剑行动”、打击利用互联网非法经营“三品一械”专项行动、非法会议营销保健食品等一系列专项整治行动。

为更好地净化市场,打击食品、药品涉案人员,邯郸市食药监局与公安部门建立了案件线索共享、联合办案、协同查处、联合督办、统一发布等工作机制,坚持联查联办常态化,实行关口前移,实现了由案件移交向线索移交的转变,做到了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无缝衔接,形成了维护食药安全的强大合力,相继组织开展了一系列大规模联合执法行动。查处添加非食用物质及滥用食品添加剂案件2起,移交司法机关案件2件。

## 涉县一男子网购假 “波立维”非法销售

本报邯郸电(记者陈正 通讯员孔小强)8月17日,记者从邯郸市涉县公安局获悉,经过摸排线索、缜密侦查,警方连续破获4起销售假药案件,抓获犯罪嫌疑人5名,其中包括涉嫌销售假药的4家药房负责人,有力净化了当地药品市场。

今年以来,涉县警方接到群众举报:涉县医药市场上有人销售假药。接报后,涉县公安局高度重视,食品、药品安全保卫大队民警多次接触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药品监管人员,均未发现有价值线索。

2017年5月9日,邯郸市食药监局与警方联合对涉县部分药店进行检查。通过联合执法查检,分别在涉县两家药店发现11盒批号为6A431的“波立维”硫酸氢氯吡格雷片,疑似假药。后经邯郸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鉴定,出具认定意见书,该批号“波立维”硫酸氢氯吡格雷片按假药论处。

据了解,“波立维”系做心脏支架手术后的维护药,该批次假“波立维”一旦服用,对患者存在着极大的安全隐患,甚至危及生命安全。当即,涉县警方成立了专案组。

专案组民警多方侦查了解到:该药系涉县合漳乡白苜村人陈某提供。2016年底,陈某为牟取非法利益,罔顾药品经营者应该履行索证、索票,从正规途径购进药品的法律规定,从网上以低价非法购进“波立维”硫酸氢氯吡格雷片,高价向外销售。

经过秘密抓捕,陈某很快落网,据其交代为谋取高额利润,他自2016年底从网上一名自称“王先生”的男子处低价购进了“波立维”硫酸氢氯吡格雷片,后分别高价销售至涉县4家药房。警方将未销售的药品进行了查扣,对已销售的假药进行倒查追缴,尽一切力量将其危害降到最低。

2017年7月11日,4家药房负责人被依法刑事拘留。目前,涉案的5名人员已被依法逮捕。警方正在组织警力赶赴销售网络前沿区域调查取证,对其余犯罪嫌疑人进行抓捕。

## “大棚冬枣”提前摘

日前,在黄骅市一家食品公司旧城镇小六间房种植基地里,工作人员正在查看“大棚冬枣”的长势,同时开始采摘。这里是黄骅第一个“大棚冬枣”试验棚。从8月1日开始,大棚内的冬枣陆续成熟,并已上市销售。据介绍,“大棚冬枣”成熟的时间较大田冬枣提前至少一个半月,有时可达两个多月,提前上市,让冬枣身价“倍增”。

通讯员褚金国、张国文 本报驻沧州记者李家伟 摄

